

موري قازاق اۆتونوميالى اۋداندىق قازىنامە كەمە سىنىڭ حۇجاتى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财 政 局 文 件

木财字〔2021〕30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

社保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直达资金下达的相关工作要求，确保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昌州财社〔2020〕146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961 万元，支出列【2080507】功能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3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木垒县财政局

2021年2月26日

附件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2017		
		其中：财政拨款：2017		
		其他资金：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105号）精神，保障你地（州、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得到及时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1：发放人数	≥2326人
		质量指标	指标1：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覆盖率	≥100%
			指标2：按养老金标准足额发放	≥100%
			指标3：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指标4：符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范围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待遇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投入	≤2017万元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上访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